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簡嘉呈

電話：04-37061552

電子信箱：e-3346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7692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檢送「114年度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20項規章」更新範
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成功大學附屬臺南工業高級中等學校114年8月5日
成大南工秘字第1140007941號函暨114年度校園職業安全衛
生業務管理輔導團20項輔導文件範本修訂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旨揭規章檔案已置於雲端，連結如下：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XsasIL20YKDko0sT2YBGRT3-RcTROiN0?usp=drive_link，請下載參考及運用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
部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5/08/12
08:06:02
交換章

